附件2

修订部分医疗服务项目表

序号	国家结算编码	地方项目代码	地方项目名称	地方项目内涵	除外 内容	价格类型	计价 单位	说明	三甲	三甲以下	国家归集 口径	医保属性	医保限定 支付范围	个人先行 自付比例
1	001102000040000- 110200004	110200004	门急诊留观诊查费	含诊查。		政府指导价	日	不足半日 按半日计价	25.00	25.00	诊察费	医保		
2	001102000040000- 11020000401	11020000401	门急诊留观诊查费 (半日)			政府指导价	半日		12. 5	12.5	诊察费	医保		